**附件一：**

关于同意缩短备标时间的函

中共紫金县委党史研究室：

我单位同意参加紫金县革命遗址立碑标识（2023年第二期）项目备标时间为 11 个日历天（接受报名日（含）算起）。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字或盖章)：

   投标人名称：

日 期：202 年  月  日